

路口限高杆 为何老“受伤”

郑州市相关管理部门称提示标志莫名缺失,一些车辆违规闯禁行

□大河报·大河客户端记者
吕高见 文图

核心提示 “限高杆又被撞了,附近道路堵得水泄不通。”5月28日,有市民致电大河报称,郑州中州大道中州建材城附近路段一处限高杆被撞,造成严重拥堵。附近商户表示,大货车在此处撞坏限高杆情况时有发生,那么,为何此处限高杆老被撞?是什么原因导致的?记者进行了走访调查。



完成维修的限高杆上面暂时还没有限高的提醒标志

【事件】限高杆被撞倒,道路严重拥堵

5月28日早晨,市民冯先生驾驶车辆送孩子上学,7点半,由北向南方向行驶至中州大道中州建材城附近路段二桥上桥口时,堵车非常严重,随后他看到路口的限高杆被撞倒在路上,此时交警已经到达现场,电焊工正在作业,旁边几十米处停放着一辆拉木板的大货车。据他推测,可能是大货车不慎撞到了限高杆。

“高架桥上不去了,堵了有10多分钟。”冯先生说,以前走高架桥也就半个小时左右能把孩子送到学校,当天却堵了很长时间,还好走下面才没耽误孩子上课。冯先生告诉记者,该路段他天天走,以前也经常看到限高杆被撞的现象,发生事故后就非常拥堵。

记者搜索发现,据媒体公开报道,2015年10月31日早

晨,一辆白色厢式货车违反禁令标志上桥,车头与限高杆发生碰撞,被撞限高杆的钢梁砸到一辆行驶中的面包车,致使面包车司机险些身亡。去年7月26日,一辆拉油的半挂车撞到了限高杆,消防和交警方面的人员赶到现场,采取临时交通管制。去年10月16日早上6点半,限高杆被路过的厢式货车撞断,后方车辆排队1公里,

造成严重拥堵。

附近多名商户在受访时表示,之所以限高杆被撞,是因为没有明显限高提醒的标志,加上中州大道车速都很快,很多大货车不注意就会撞上限高杆,导致事故的发生,希望交警部门在限高杆附近能够设置更加醒目的提示牌,这样才有可能避免事故的再次发生,造成不必要的损失。

【探因】没有限高提醒标志,一些车辆违规闯禁行

5月28日上午,记者来到了事发地,此时由北向南方向过往车辆行驶畅通,上桥口被撞倒的限高杆也已经修复完毕。黑黄相间的限高杆上,除应急提示灯外,并没有任何限高的明显提醒标志。

记者注意到,在限高杆北侧约200米处,有两块明显的禁行标志,一块是7点至22点,禁止货运车辆通行;另一块是过

境车辆禁止通行。而在此限高杆南侧约几百米,还有一处限高杆,横跨在道路上方,同样也没有任何的限高提醒标志。

在近半个小时的观察中,记者注意到,在上桥口,并没有货车或者大型客车通过限高杆,部分高一点的公交车在到达上桥口附近时,直接右拐到辅路向南行驶。

据了解,国内限高杆设立

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警示驾驶员前方有障碍物限制高度(高架桥,隧道等),此外,则以限货车为目的。现在一些地方安装限高设施时,考虑得不够周到,相应的提醒标志不明显,结果是总有事故发生。

有司机在受访时表示,除早晨7点到晚上10点外,其余时间货车是可以通行的,尤其是一到深夜,或者凌晨,大客

车、大货车等车辆强行通过的现象时有发生,这样如果驾驶员开车不慎,就会造成事故的发生。他们建议,能否在限高杆附近设置限高标志,最好是LED灯那样的,比较显眼,让驾驶员好有个心理准备,一旦走错车道也会有充分的时间拐至辅路,避免类似事故的发生。

【回应】设置提示标志,将在最近两天安装完毕

5月28日下午,记者从郑州交警支队获悉,由于城市限高架已经不属于交通设施,在前期政府安排此项工作时,交警支队已经明确表态限高架任务不应由交警部门完善,所以目前市区内所有的限高架、配套限高架的提醒标志均由城管部门设置。

此外,前期针对限高架存在的安全隐患,交警部门也曾建议在限高架上设置明显警示灯具、标志牌,有条件的前段应提前设置软性警示杆。

对此,郑州市环城快速公路

管理处一名工作人员回应,工作人员现场查看后发现,提示标志和限高标志确实没有了,之前在验收时各种标志都很齐全。据其推断,可能是遭到了人为破坏或其他原因造成缺失,下一步将协调相关部门最近两天内安装完毕,这些提示牌都是经过政府部门同意的。对于市民提出的安装更加明显的LED灯,因为目前受到周边电源限制,没有线路,暂时不能实现。

“3米高的车辆都能通过,超过3米禁止通行。”上述工作人员表示,限高杆上安装有“应

急提示灯”,和交通信号灯一样,有红蓝的颜色,穿透力比较强,一般两公里处都能看到,尤其司机夜间驾驶车辆行驶时也能清晰地看到,希望广大驾驶员熟悉自己车辆的相关信息,经过此处时注意安全。

据郑州交警支队一位不愿具名的交警介绍,郑州市进入高架桥快速发展时期,在建和投入使用的快速路已颇具规模,货车、大型载客汽车等车辆违规上桥不仅会使城市快速路的功能大打折扣,还会给自身和其他正常同行的车辆带来安

全隐患。对违反闯禁行的车辆,如果发现将处以罚款100元、驾驶证扣3分的处罚。

“广大驾驶员一定要严格遵守交通法规。”上述交警提醒,切勿心存侥幸,麻痹大意,一旦再次发生车辆违反禁行规定导致交通设施受损的,将参照故意毁坏公共财物罪依法进行处理,造成人员伤亡的,还将面临交通肇事罪的严重后果,希望大家牢记在心,避免事故的发生。

线索提供 冯先生
线索奖励 100元
新闻热线 0371-96211

《限高标志太近 司机反应不及》追踪

管理部门将增加一处限高提醒标志

□大河报·大河客户端记者
吕高见

本报讯 5月26日中午,一辆载有多名学生的大巴车行驶到郑州市金水路一层石桥街交叉口附近路段时,突然不慎撞倒一3.3米限高桥墩,车辆卡在下面“动弹不得”,事故造成车

上4人受伤。对此,多名市民呼吁,限高提醒的标志离限高桥墩较近,能否设置得更加合理些。(大河报5月28日A I·11版报道)大河报报道当天上午,郑州市市政管理处就派工作人员到达事发地现场进行察看,并表示,如果限高标志确实影响过往司机,会做出适当调整。

5月28日上午8点多,记者再次来到金水路和石桥街交叉口附近路段,在事发地现场,被撞的桥墩上限高标志和反光贴已经破损,模糊不清,两名市政工程管理处工作人员正蹲在地上测量限高桥墩与地面之间的距离。

“我们将在之前那处限高

提醒标志东侧显著位置,再增加一处限高的提醒标志。”另外,记者从郑州市市政工程管理处获悉,桥梁所接到大桥桥金水路一层加固钢梁被撞情况后,立即派出技术人员到现场察看损坏情况,并迅速安排维修人员进行了抢修,目前被撞损坏的限高标志牌完成修复。

“一带一路”旅游城市市长峰会举行

□大河报·大河客户端记者
张超

本报讯 锁定“河南时刻”,国内外旅游城市市长畅所欲言“旅游共享”。河南厚重的历史文化是宝贵的旅游资源,也是吸引世界各地旅游城市市长来到郑州参会的重要原因。“每一次来中国,到河南、郑州都会感受到巨大的变化,这种变化有经济的发展和,更有文化的传承。”亚太旅游协会首席执行官马里奥·哈迪在5月27日开幕式前说道。

在“一带一路”旅游城市市长峰会上,除主旨演讲、发布权威报告等环节,来自郑州市、开封市、三亚市、美国檀香山、斯里兰卡科隆坡市等多位市长还围绕“旅游创新,照亮城市未来”等话题展开互动交流。

许昌专题协调电网建设难题

□大河报·大河客户端记者 杜文育 通讯员 焦永生 石朋飞

本报许昌讯 5月28日,许昌市政府召开电网重点项目协调推进会,听取许昌电网发展和建设工程推进情况汇报,专题研究解决电网重点项目建设过程中遇到的难题,确保全市电网重点项目早投产、早见效,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可靠的电力保障。

2018年,许昌电网累计争取电网投资16.7亿元,是2017年的两倍。计划新建、续建35千伏及以上输变电工程37项,新增容量290万千瓦安,建成后有效缓解局部供电能力不足问题。计划完成农配网投资7亿元,推动小康电示范县、深度贫困村共320个农村电网整村改造,为助推城镇经济发展奠定基础。然而,用地预审、市政规划调整等因素,严重影响了工程项目开工建设,供需矛盾突出。

针对电网项目存在的问题,许昌市政府要求各有关单位和部门,积极帮助解决电网建设过程中遇到的重点、难点问题;要密切配合,协同推进,特别是规划、国土、建设、环保、公安、交通、林业等有关部门,要在项目审批、线路选择、环评审批、用地、电力设施保护等方面给予大力支持,全力配合电网工程建设;要把电网建设作为重点工作,切实增强服务意识,发挥职能作用,协调解决项目在前期推进、建设实施、电力规划执行等方面存在的问题,优化电网发展环境,营造良好的供电服务环境;要简化程序,持续优化审批流程,适当简化电网建设项目的专项审批手续,简化办事程序,实行并联审批,加快审批速度,切实提高行政效率。